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德皓核字[2025]00001389 号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ehao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 用情况专项报告	1-8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德皓核字[2025]00001389 号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丰科技”）编制的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华丰科技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华丰科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华丰科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华丰科技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丰科技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需要说明的是，本鉴证报告仅供华丰科技申请发行证券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华丰科技证券发行申请文件的必备内容，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瑞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璐云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八日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893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6,914.8924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9.26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640,319,036.24 元，扣除发行费用 68,835,655.58 元，募集资金净额 571,483,380.66 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000326 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 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 方式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土桥支行	1000090007774198	595,865,510.27	81,155.78	活期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1111300001118682		8,996,403.15	活期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9200003297053004		11,700.16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51050165863609003600		2,820,766.42	活期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1111300001144784		22,824.69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51050165863609003759		-	活期
合 计		595,865,510.27	11,932,850.20	

注 1：上述余额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的差异系未到期和期后赎回结构性存款、利息、银行手续费、闲置资金理财及部分发行费用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出所致。

上述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95,865,510.27 元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571,483,380.66 元之间的差异 24,382,129.61 元，系募集资金到账前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9,103.59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522.69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3】0014806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此次置换已于 2023 年度完成。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经对相关议案的审议，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

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经对相关议案的审议，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9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事项均出具了核查意见。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13 日、2024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以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金额：万元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	购买金额	购买日期	到期日期	收益金额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3-9-21	2023-10-23	9.99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3-9-21	2023-12-21	121.47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3-10-25	2023-11-27	9.02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0	2023-11-29	2024-1-8	9.0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12-22	2024-1-22	6.80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	购买金额	购买日期	到期日期	收益金额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800.00	2023-12-22	2024-3-22	89.81
	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12-28	2024-3-27	19.1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4-3-27	2024-4-29	14.91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800.00	2024-3-27	2024-7-5	71.57
	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4-23	2024-7-23	14.85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100.00	2024-4-30	2024-5-30	11.48
	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8-23	2024-9-28	6.91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8-23	2024-11-25	19.37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4-9-27	2024-10-28	3.02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4-9-27	2024-12-27	18.14
	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10-29	2025-1-27	9.03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4-10-29	2025-2-7	10.48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0.00	2024-11-27	2025-2-28	19.84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00.00	2024-12-27	2025-3-27	16.68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1,000.00	2025-3-10	2025-4-10	1.60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	购买金额	购买日期	到期日期	收益金额
	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存款	收益型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0.00	2025-3-10	2025-6-10	17.28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 ^[注 1]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00.00	2025-3-28	2025-6-27	15.94
	中国建设银行绵阳分行 ^[注 2]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5-4-30	2025-7-30	

注 1：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的结构性存款起息日 2025 年 3 月 28 日，止息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收回日为 2025 年 7 月 4 日。收回日晚于止息日，系止息日晚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自动赎回结算日，致结构性存款到期后自动存放于企业在该银行开立的定期账户中，未赎回至对应募集账户中。该笔结构性存款已于 2025 年 7 月 4 日赎回至募集账户中。

注 2：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尚未到期的中国建设银行绵阳分行的结构性存款 2,500.00 万元中 103.36 万元处于司法冻结状态，冻结开始日为 2025 年 6 月 20 日，该冻结已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解除。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绵阳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和“高速线模组生产线项目”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同意公司将“绵阳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和“高速线模组生产线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绵阳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余额为 6,593.29 万元（包括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93.29 万元，未到期结构性存款 2,500.00 万元及期后赎回结构性存款 2,900.00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57,148.34 万元，前次募集资金余额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11.54%，剩余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投资项目。

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一）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800.00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

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8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26%。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二）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光、电连接器研制和生产，依托“高速背板连接器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在高速背板连接器核心技术基础上持续进行迭代创新，成功研制开发了高速线模组产品，并获得客户的认可。基于产业定位及通讯产业发展方向，公司拟投资建设高速线模组生产线，以进一步完善产品布局。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7,698,580.64 元及其衍生利息收益投资建设高速线模组生产线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47,200,000.00 元，剩余资金以自有资金补足。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八日



附表 1



编制单位：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57,148.3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1,665.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3 年：27,204.22 2024 年：14,396.08 2025 年 1-6 月：10,064.7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绵阳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	绵阳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	27,941.71	24,142.59	20,937.40	27,941.71	24,142.59	20,937.40	-3,205.19	2025 年 6 月
2	研发创新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研发创新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9,636.77	9,636.77	6,973.81	9,636.77	9,636.77	6,973.81	-2,662.96	2026 年 4 月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不适用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不适用
5	高速线模组生产线项目	高速线模组生产线项目		6,769.86	7,154.69		6,769.86	7,154.69	384.83	2025 年 6 月
6	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799.12	3,799.12		3,799.12	3,799.12		不适用
合计			47,578.48	57,148.34	51,665.02	47,578.48	57,148.34	51,665.02	-5,483.32	

注：“高速线模组生产线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闲置募集资金在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

附表 2



编制单位：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1 月-6 月		
1	绵阳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	不适用	2025 年度承诺效益 4,308.39 万元	/	/	3,860.84	3,860.84	是
2	研发创新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未承诺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高速线模组生产线项目	不适用	未承诺效益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828529982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德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8年11月0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开展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415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0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18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德盛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雄

主任会计师：王德胜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西罗路首汇广场10号楼



组 织 形 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2]019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8月10

证书序号: 0020297

明 说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2024年7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张瑞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08-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120219800829501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



for 3.4.16



姓名: 张瑞

证书编号: 1100C1610107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another year~~



张瑞的年龄二维码.png

日 月 年



2017

染紅銀包

This certificate is



2004年4月8日

略，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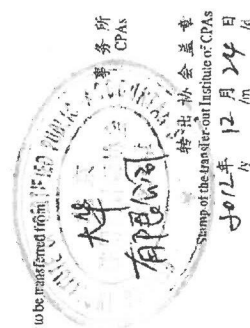
this renewal.

2016-03-21

注册会计帅工作单们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中國銀行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CPAS 事務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12月 24日

大平院
事務所 CPAS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 女 15日

30

52



姓名 张瑞云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3-06-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3018319930608170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
This certificate
this renewal.



姓名: 张瑞云
证书编号: 110101480628

11010148062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12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12



转入协会盖章
CPAs
2023-09-12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CPAs
2023-09-12
年 月 日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CPAs
2023-09-12
年 月 日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入协会盖章
CPAs
2023-09-12
年 月 日

事务所
CPAs

事务所
CPAs